

風險因素

閣下於投資股份前，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包括下文所述有關我們業務與行業以及[編纂]的風險和不確定因素。閣下尤其應注意，我們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在中國運營，且在若干方面受到與其他國家不同的法律及監管環境的規管。我們的業務或會因任何該等風險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小菜園」品牌的市場知名度，倘我們無法維持或提升「小菜園」品牌形象知名度，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認為，維持及提升我們的「小菜園」品牌形象對維持我們的競爭優勢十分重要，也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然而，我們維持品牌知名度的能力取決於多項因素，其中部分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我們在維護及提升品牌形象方面的持續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能否在我們的門店網絡中進一步發展及維持我們的菜品質量、實惠價格、周到服務及宜人的用餐環境，以及我們能否應對中國餐飲業競爭環境的任何變化。如我們無法做到上述事項，我們的品牌價值將會降低，而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任何第三方在未經我們授權的情況下使用或模仿我們的商標或商號經營餐廳，對消費者造成不良影響，我們可能會被捲入負面報導，我們的品牌聲譽可能會因此受損。隨著我們不斷擴大規模、豐富產品和服務及拓展地域覆蓋，我們對保持質量及一致性的工作會變得更加困難，而我們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消費者對我們品牌的信心不會削弱。

我們近年經歷了快速擴張，可能導致風險和不確定性增加；我們不斷發展的經營體系可能無法有效應對該等風險及不確定性。

我們已將門店數量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379家增加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422家，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3年9月30日的497家。我們預計我們在可見的未來將繼續保持快速增長。隨著我們的快速增長，我們面臨持續快速擴張的新挑戰，同時確保始終如一的卓越質量和服務。具體而言，該挑戰涉及我們業務運營的以下主要方面：

- **食品安全及質量管控。**大型連鎖餐廳通常有大量門店僱員。隨著我們快速擴張，由於門店業務的勞工密集性質，我們更難以確保所有門店能始終保持高質量的用餐體驗，以及所有僱員均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尤其是有關食品安全的詳細及嚴格的法規。
- **店長及廚師長人才儲備。**我們採用嚴格的晉升機制以晉升門店基層員工。店長或廚師長一般從門店基層崗位起步。因此，我們的持續擴張可能會對我們合格店長及廚師長人選的儲備造成壓力。

風險因素

- **供應鏈管理。**我們菜餚的質量和味道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食材的質量。隨著我們的快速擴張，我們持續以優惠價格從可靠供貨商採購優質的食材以及管理我們所有門店的食材庫存和物流的難度可能會越來越大。

我們目前的擴張計劃涉及比以往更快速的擴張。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按預期速度擴張或有效管理我們的增長。我們的擴張可能會對我們的管理以及我們的運營、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造成巨大壓力，並需要我們投入大量資源以保持一貫的服務和食品質量，確保我們的品牌不會因我們服務或食品質量的任何實際出現或被認為出現的惡化而受損。此外，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管理體系在其演變過程中始終能滿足我們在不同發展階段的需求。我們管理體系的任何重大失敗或惡化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維持及提升現有門店的銷售及盈利能力，以及我們的未來增長亦取決於我們在現有及新區域市場開設門店及運營盈利的能力。

現有門店的銷售將影響我們的銷售增長，亦繼續是影響我們收入及利潤的關鍵因素。我們提升現有門店銷售額的能力部分取決於我們能否成功實施提升客流量及翻台率的舉措。該等舉措包括推出創新菜品及組合、提升用餐體驗以吸引消費者、提高顧客忠誠度、在非高峰時段吸引更多消費者及調整菜品價格。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實現我們現有門店的銷售增長及盈利目標。此外，我們無法確保現有門店銷售額不會下降。倘我們無法在現有市場實現銷售及盈利目標，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未來增長亦取決於我們開設新門店並運營盈利的能力。於2021年、2022年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開設107家、48家及79家新門店。我們計劃於2024年、2025年及2026年分別新開設約160家、190家及230家「小菜園」門店。我們可能無法以與過往相同的速度或計劃的速度開設新門店。我們在開設新門店方面的延遲或失敗可能對我們的增長策略以及我們的預期財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在獲取新門店場地時，我們可能面臨中國餐飲業競爭對手的激烈競爭。在審批流程中向政府部門申領有關重要牌照及許可證時，我們亦可能會遇到延誤，而有關期限並非我們所能控制。此外，由於我們的大部分店長及廚師長均為從門店基層晉升，因此可能沒有足夠有經驗的現有門店僱員協助開設新門店。即使我們能夠按計劃開設新門店，該等新門店可能既無法取得盈利，亦無法取得與現有門店相若的業績。

我們目前的擴張計劃包括提高我們在現有門店所處市場的滲透率。當我們在現有地域市場開設新門店，我們鄰近該等新門店的現有門店的銷售表現及客流量可能會因潛在蠶食而下降。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新門店不會蠶食我們現有門店的業務，而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亦可能在我們幾乎沒有或完全沒有運營經驗的市場開設新門店。通過我們對該等市場的研究，我們認為該等市場存在大量拓展及壯大我們業務的機會。然而，該等新市場的競爭動態、消費者偏好及可自由支配消費模式可能與現有市場不同。因此，我們可能無法在該等市場及時開設或開設新門店。倘新門店開業，其盈利能力可能不及我們現有市場

風險因素

的門店。新市場的消費者可能不熟悉我們的品牌，因此我們可能需要通過廣告及宣傳活動在該市場建立品牌知名度，而這可能會導致我們的開支超出原計劃。與現有市場的門店相比，在新市場開設的門店可能會錄得較低的平均銷售額、較低的客單價、較高的翻新成本或較高的經營成本。此外，我們可能需要更長時間才能在新市場建立具備適當質量控制的類似供應鏈體系。在新市場開設的門店可能需要比預期更長的時間才能達到或可能永遠無法達到預期的銷售和利潤水平，從而影響我們的整體盈利能力。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在我們繼續擴張至新市場時保持盈利能力。

由於市場力量或監管價格控制，我們門店所用食材的成本及其他相關成本增加可能會導致我們的利潤率及經營業績下滑。

我們的成本增加（尤其是食材成本及相關物流成本上漲）可能會導致我們的利潤率及經營業績下跌。我們所用原材料及耗材成本取決於多種因素，其中許多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於2021年、2022年以及截至2022年及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所用的原材料及耗材分別佔我們收入的34.5%、33.9%、33.6%及31.4%。天氣、供需及經濟形勢的變動均會對我們主要食材的成本、可用性及質量造成不利影響。倘我們無法以商業上合理的價格獲得所需數量的高質量食材，我們可能無法提供我們的菜式。此外，倘我們無法將該等成本增加轉嫁至我們的消費者，則我們的利潤率可能會下降。

此外，中國政府已於1997年12月29日頒佈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價格法》在內有關價格控制的法律法規。中國政府可能根據該等法律法規採取管制若干重要商品（如豬肉、牛肉、食用植物油、精制谷物及谷物製品）價格上漲或下跌的臨時措施，而這些重要商品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該等價格管制措施對我們的相關食材成本有直接影響。防止食材價格下跌的措施會令我們的相關食材成本維持高於利伯維爾場條件下的水平。雖然我們一般會受益於管制價格上漲的措施，因其會防止我們的食材成本攀升，但我們無法保證該等措施實行的時間及程度，或該等措施是否會長期有效控制價格上漲。

倘我們無法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獲得理想門店地點或續簽現有租約，或我們目前的門店地點受到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不利因素的影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實施增長策略的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就合適的門店選址與其他門店競爭。此外，部分商業物業運營商可能會向我們的部分競爭對手提供理想地點營業的優先權或獨家經營權。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在理想地點訂立新租賃協議或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續簽現有租賃協議。

風險因素

我們門店的租賃安排一般為期五至八年。如我們在相關租賃協議中無續簽選擇權的條文，我們可能需要與出租人協商續租條款，而出租人可能堅持對租賃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作出重大修訂。倘續簽租賃協議的租金遠高於現有租金或出租人授出的其他現有優惠條款（如有）未獲延展，則我們必須評估按有關經修訂條款續約是否符合我們的商業利益。倘我們無法續簽我們門店場地的租約，我們將不得不關閉或搬遷相關門店，這將消除相關門店於關閉期間對我們的收入貢獻的銷售額，並可能使我們承擔與新開門店有關的成本及費用。此外，搬遷門店產生的收入及利潤可能少於以往在搬遷前產生的收入及利潤。

門店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亦取決於其地點。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目前的門店地點將隨著經濟或人口狀況的變化而繼續具有吸引力。我們門店地點的經濟及人口狀況日後可能對我們不利，亦可能導致該等地點的門店銷售額減少。截至2023年9月30日，我們有127家門店的租期超過五年。這些長租期可能進一步使我們面臨上述風險，因為如果這些門店的地點吸引力下降，我們搬遷或關閉這些門店的靈活性將受到限制。

此外，由於我們大部分的門店、中央工廠、倉庫、僱員宿舍及辦公室設於租賃物業，我們亦面臨有關中國的零售租賃市場的重大風險。於2021年、2022年以及截至2022年及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使用權資產折舊分別為人民幣146.4百萬元、人民幣172.3百萬元、人民幣128.2百萬元及人民幣138.9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期間總收入的5.5%、5.4%、5.3%及4.1%，而我們的其他租金及相關開支分別為人民幣51.2百萬元、人民幣57.4百萬元、人民幣43.0百萬元及人民幣36.4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期間收入的1.9%、1.8%、1.8%及1.1%。由於我們的租金開支佔我們總經營開支的很大一部分，我們的盈利能力可能會因我們門店物業此類開支的任何大幅增加而受到不利影響。

此外，截至2023年9月30日，我們有95家運營中門店乃向一家商業物業運營商租用，而我們對上述業主的依賴使我們面臨集中風險。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上述業主不會改變業務範圍或業務模式，或將繼續維持與我們的業務關係。因此，如果發生這些情況，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該商業物業運營商若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亦可能對其與我們開展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的門店、中央工廠或倉庫所在的任何物業被強制徵用、關閉或拆除以進行重建，或業主的業務運營被逐步關停，給予我們的賠償金額可能並非基於公允市價確定，而是按相關法規規定的基準進行評估。在此情況下，我們將被迫搬遷至其他地點，這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因此，倘無法取得理想門店地點的租約或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續簽現有租約，或發生其他不利因素，導致我們無法維持門店地點或獲得新的理想位置，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倘我們的產品或用餐體驗的質量下降，我們的門店可能無法繼續取得成功。

我們門店的成功主要亦消費者滿意度為中心，而這取決於我們「小菜園」品牌的持續受歡迎程度，以及我們維持及提升用餐體驗的能力。我們的食品或用餐體驗的質量可能受到多項因素的不利影響，其中包括：

- 門店基層員工提供的服務質量下降；
- 無法推出受消費者歡迎的新菜品；
- 無法滿足消費者的需求及客戶喜好發生變化；
- 食品質量下降，或消費者認為食品質量下降；
- 消費者提出任何重大責任申索或食品污染投訴；
- 無法以可負擔的價格提供優質食品；
- 等待時間長；
- 我們門店的吸引力或設計質量下降；及
- 配送服務質量低。

我們的食物安全及質量控制系統包括(i)採購和供應商管理、(ii)中央工廠、倉庫和門店質量控制及(iii)物流質量控制。有關我們質量控制系統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食品安全及質量控制」。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食物安全及質量控制系統將行之有效。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食品及用餐體驗將繼續保持高質量並受到消費者青睞，亦無法保證我們的現有及新門店將繼續取得成功。

我們可能無法繼續成功開發新品牌。

我們亦致力於開發新品牌，惟我們無法保證該等新品牌將與「小菜園」一樣適銷。於2023年，我們開始以「菜手」等其他品牌經營門店，而我們認為該等品牌具有強勁的增長潛力。然而，我們推出及可能推出的任何新品牌均可能無法實現預期銷售目標。為支持我們的新品牌開發，我們將需招聘更多具備管理新品牌及服務的專業知識的僱員，並進一步加強我們的運營及財務系統、程序及控制。此外，我們將需投入大量財務及管理資源以研發新品牌。我們亦需聘請合適的供貨商支持我們的新品牌，並制定新的營銷策略以推廣該等新品牌。所有這些努力都涉及重大風險，也需要熟練的執行及大量支出。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新品牌將如預期獲得市場認可，或根本不獲認可。此外，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可能推出的任何新品牌將能夠產生正現金流量。

風險因素

中國餐飲業的激烈競爭可能阻礙我們提升或保持收入及盈利能力。

中國餐飲業在食物質量及一致性、味道、價格、氛圍、服務、位置、優質食材供應及僱員等方面的競爭都非常激烈。我們各處的門店均面臨來自各個細分市場的不同門店的激烈競爭，包括本地門店以及區域性及國際性連鎖門店。我們的競爭對手亦提供堂食和送餐服務。我們的若干競爭對手經營歷史悠久，較我們擁有更為強大的財務、營銷、人才及其他資源，而且我們的許多競爭對手在我們擁有門店或我們打算開設新門店的市場經營已久。此外，其他公司可能會發展類似經營概念及針對同一顧客群的新門店，從而導致競爭加劇。

若我們未能成功地與其他餐廳在市場上進行競爭，我們提升或保持收入及盈利能力可能會受到阻礙，而我們將進而失去市場份額，而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亦可能需要改進或完善我們的門店網絡元素，發展我們的理念，以與不時出現的流行新餐廳風格或概念展開競爭。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會成功執行該等改進或該等改進將如預期對我們有利，或根本不會對我們有利。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的高級管理團隊及其他關鍵人員的持續努力，因此倘我們失去彼等的服務，則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損害。

我們日後的成功主要取決於我們關鍵管理層人員的持續服務及表現。我們必須不斷吸引、挽留及激勵足夠的合資格管理人員及經營人員，以保持我們產品及服務品質的一致性，並符合我們的擴張計劃。

倘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團隊未能成功攜手共事，或倘一位或多位高級管理層成員無法有效貫徹我們的業務策略，我們或無法以預期的速度或方式擴張業務。餐飲市場對經驗豐富的管理層及經營人員的競爭非常激烈，而合資格的候選人數量極為有限。日後我們或無法挽留關鍵管理層及經營人員留任或吸引及挽留優秀的高級管理人員或關鍵職員。

此外，倘我們的一位或多位關鍵人員無法或無意繼續留任當前職位，我們或無法輕易找到替換人員，或根本找不到替換人員。因此，我們的業務可能會中斷，而我們的經營業績亦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我們高級管理層團隊的任何成員或我們的任何其他關鍵人員加盟競爭對手或組建競爭業務，則我們的商業秘密及技術知識可能因此洩露。未能吸引、挽留及激勵該等主要職員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及令我們損失業務。上述任何因素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無法快速開發新菜品及適應不斷變化的消費者喜好。

我們門店的成功亦由消費者的喜好界定。我們的持續成功取決於我們推出新菜品及改進現有菜品以迎合不斷變化的消費者喜好的能力。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始終能夠有效地把握或抓住主要市場的發展趨勢，並在不斷變化的市場中成功識別、開發及推廣新菜品或改良菜式，亦無法保證我們的新菜品將始終受到消費者的青睞或取得商業上的成功。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因下列因素而受到不利影響：消費者對新菜品的接受度不足；新菜品推出後，消費者對我們現有產品的需求減少；或我們無法有效管理原材料及耗材的成本，尤其是對新推出的菜品而言。

我們可能無法發現、阻止及防止我們的僱員、消費者或其他第三方的所有欺詐或其他不當行為。

我們面臨涉及僱員、消費者或其他第三方的欺詐、盜竊或其他不當行為的風險，而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我們亦面臨負責採購及質量控制的僱員違反我們的政策而從供貨商處收受賄賂或回扣的風險，而這可能導致物資供應價格過高或不符合我們的質量標準。我們可能無法防止、發現或阻止所有不當行為。任何有損我們利益的不當行為（可能包括未被發現的過往行為或未來行為）均可能使我們蒙受財務損失或損害我們的聲譽。

我們的過往財務及經營業績並不代表未來表現，且我們可能無法實現及維持過往的收入盈利及利潤率水平。

我們的過往業績及增長未必能反映我們未來的表現。我們的財務及經營業績可能不符合公開市場分析師或投資者的預期，而這可能導致我們股份的未來價格下跌。我們在不同期間的收入、開支、利潤率及經營業績可能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多種因素而有所不同。該等因素可能包括整體經濟狀況、特殊事件、影響我們門店運營的政府法規及政策。此外，我們的整體經營業績可能因我們控制範圍以外的不同因素而於不同期間出現大幅波動，有關因素包括：新門店開業時間；與暫時關閉現有門店進行翻新有關的收入損失及翻新開支；非流動資產減值，包括商譽及因門店關閉而產生的任何損失；以及原材料及商品價格波動。閣下不應依賴我們的過往業績來預測我們的未來財務表現。

我們的食材及其他耗材的供應及交付出現短缺或中斷，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的供貨商未及時交付食材及其他耗材，我們可能會遭遇供應短缺及成本增加等問題。及時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採購優質食材的能力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我們能否在整個門店網絡保持一致的菜品質量，部分取決於我們能否從符合食品安全及質量規格的可靠來源獲得足夠數量的食材及其他耗材。我們通常會在若干期限內與供貨商就食材及其他耗材訂立固定價格的框架協議。於2021年、2022年及截至2023年9月

風險因素

30日止九個月，我們向五大供貨商的總採購額分別佔我們總採購額的24.9%、19.5%及16.1%，而我們向最大供貨商的採購額分別佔我們總採購額的7.8%、5.4%及4.6%。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主要供貨商概無停止或表示將停止向我們供應物資。此外，在從我們的主要供貨商處獲得供應方面，我們並未遇到任何重大延誤或中斷。然而，無法保證我們日後將能夠與主要供貨商維持業務關係。

造成我們食材及其他耗材供應中斷的原因有多種，其中許多原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包括惡劣天氣狀況、國際貿易糾紛、進出口限制、自然災害、疾病、重要供貨商停止運營或意外生產短缺。此外，無法保證我們現有的供貨商日後一直能滿足我們嚴格的質量控制標準。倘我們的任何供貨商未充分執行質量控制或未能及時向我們分銷貨品，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在短時間內按可接受的條款找到合適的替代供貨商，這可能會增加我們的採購成本，並導致食材及其他耗材短缺。任何嚴重的食材短缺或供應中斷均會導致部分菜式無法供應，並因消費者或尋求其他用餐選擇而造成收入大幅減少。

勞動力短缺、勞動力成本上升和工資上漲的長期趨勢可能導致我們的利潤及經營業績下降。

過往，包括我們所有僱員（包括董事、高級管理層、總部人員和門店僱員）的薪水及福利的員工成本為我們運營成本的主要組成部分。於2021年、2022年以及截至2022年及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員工成本為人民幣832.0百萬元、人民幣969.9百萬元、人民幣729.2百萬元及人民幣1,007.7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收入的31.4%、30.2%、30.1%及29.4%。目前，我們所有僱員均於中國就職，而過去20年來，中國經濟增長顯著，導致平均勞動力成本上升。預計中國的整體經濟及平均薪資將繼續增長。我們與其他競爭對手競爭勞動力資源，與其相比，我們可能無法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勞動力供應的任何短缺或由於競爭而導致的勞動力成本的任何大幅增加、最低工資要求和員工福利的提高將削弱我們的競爭優勢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消費者提出的任何重大責任索償、食品污染投訴或食品變質事件的報導均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及經營造成不利影響。

從事中國餐飲業使我們面臨食品污染及責任索償的內在風險。我們的食品質量極大程度上取決於供貨商所提供的食材質量，且我們或會無法甄別供應品的所有缺陷。因業務範圍擴大，我們無法向閣下確保該等對手方或我們的門店僱員將一直遵從我們所制定的內部政策及流程。未能於營運中甄別不良食品供應、不合格的衛生條件或

風險因素

清潔標準或並未遵守規定的其他情況可能對我們門店所提供菜式的質量產生不利影響，進而導致責任索償、投訴或相關負面報導，亦可能致使當局對我們進行罰款或法院宣判我們須進行賠償。

我們收到的大多數消費者投訴關乎菜品口味、等待時間長及餐廳基層員工服務質量。我們認真對待該等投訴並致力透過實施各項補救舉措減少該等投訴。然而，我們無法確保我們能成功避免所有同等性質的消費者投訴。

對我們或我們經營所在任何門店的任何投訴或索償（即便是毫無價值或失敗的投訴或索償）可能分散管理層注意及其他業務資源，而這不利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消費者或會對我們及我們的品牌失去信心，進而對我們門店運營產生不利影響並致使我們的收益下降，甚至錄得虧損。此外，負面宣傳，包括但不限於有關食品質量、安全、公眾健康問題、疾病、損傷或行業研究的社交媒體及大眾評論平台的在線負面評論或傳媒報導（無論正確與否且無論是否關乎我們的門店）將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聲譽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任何行業範圍的食品安全相關問題的負面影響，即使相關問題並非由於我們自身的錯誤引致或相關問題與我們的業務無關。

中國餐飲業整體受到食品安全和質量相關問題的擔憂影響。尤其是，中國餐飲業不時存在諸多有關安全及質量事件的報導及負面宣傳。有關公眾健康問題的報告及／或有關餐飲行業供應鏈內我們的競爭對手或餐飲服務提供商的負面媒體報導也可能影響消費者對我們業務的觀感。任何相關負面宣傳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品牌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損害。儘管報導及指控並非針對我們，惟餐飲服務行業整體可能會受該等事件及相關報導的負面影響。倘餐飲服務行業因有關食品安全的擔憂而增長放緩，我們的前景、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

我們面臨投資相關風險。

我們未來可能會投資中國餐飲業上下游的公司。有關舉措可能會涉及重大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分散管理層目前運營的精力、超出預期負債及開支以及我們在盡職調查時沒有發現的事宜。對於我們並無獲得控制權的投資，我們可能缺乏對相關投資目標的營運的影響力，可能妨礙我們實現該等投資的策略目標。此外，由於該等投資所產生收入或虧損並不構成我們現金狀況的任何變動（除非我們處置相關資產或收取股息付款），我們的現金流可能受限。

風險因素

我們面對有關食源性疾病、傳染病及其他突發疾病的相關風險。

我們的業務易受食源性疾病、傳染病及其他突發疾病的影響。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內部控制和培訓將能充分有效地預防所有的食源性疾病。此外，我們對供貨商的依賴增加了在我們控制範圍之外的因供貨商引發的食源性疾病（如瘋牛症）事件風險，以及多處而非單個門店受到影響的風險。媒體對食源性疾病事件的報導可能（倘大張旗鼓地宣傳）對我們整個飲食行業和我們造成不利影響（不論我們是否須對有關疾病的傳播負責）。此外，其他疾病，如手足口病或禽流感，亦可能對我們的若干食材供應產生不利影響並顯著增加我們的成本，因此影響我們門店的銷售，迫使我們關閉部分門店，從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亦面對有關傳染病的風險。過往爆發的傳染病或流行病，視其發生的規模，已對中國的國家及地方經濟造成不同程度的破壞。於2009年6月，世界衛生組織宣佈H1N1流感的爆發為傳染病。於2013年4月，中國若干地區暴發由H7N9病毒引發的高致病性禽流感。於2019年12月，首次報導COVID-19及其後世界衛生組織於2020年3月宣佈其為大流行病。中國餐飲業可能受到中國任何流行病或大流行病的重大影響。近年來，全球亦爆發季節性的甲型流感病毒，甲型流感病毒在冬季流行。上述任何一項情況都可能對我們的營運造成重大干擾，包括但不限於旅遊限制、我們的門店臨時關閉及主要員工生病或死亡，從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信息技術系統故障、網絡安全漏洞或數據隱私或信息安全洩露或會中斷我們的經營並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在營運及管理依靠信息技術系統監督我們門店的日常經營及收集準確的最新財務及經營資料以作業務分析及決策。倘信息技術系統損毀或出現故障或計算機病毒入侵而導致我們的經營中斷或不準確，則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亦透過會員制度取得有關我們的消費者的若干個人資料。我們的網絡安全可能因外部方的行為、僱員錯誤、瀆職或該等行為的組合或其他行為而出現漏洞。如果發生任何實際或被認為違反我們安全的行為，我們可能面臨有關事故的訴訟或其他法律程序。任何有關法律程序可能分散管理層經營我們業務的精力並使我們產生預期意外的重大損失及開支。此外，消費者對我們安全措施的有效性的信心可能受到損害，我們可能會失去消費者，並遭受由於該等事件或與補救工作、調查成本和系統保護措施有關的經濟損失。任何上述行為均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對技術的投資未必產生預期的回報水平。

我們已投資並擬繼續大力投資技術（如信息技術系統及智慧設備）以改善消費者體驗及提高我們的營運效率。請參閱「業務－信息技術」。我們無法向閣下確保技術投資將產生充分的回報或對我們的業務經營產生預期效果。若我們的技術投資因上述原因及其他原因並無滿足預期，我們的前景及股價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取決於第三方在線食品配送平台和第三方支付服務提供商的表現以及我們與他們的長期關係。

我們的外送服務部分依賴第三方在線食品配送平台的表現及我們與其的長期關係。我們的菜品可於其平台上架並通過該等平台訂購。因此，倘我們未能按可接受的條款延長或重續與該等食品配送平台的協議，或根本無法延長或重續該等協議，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且倘該等食品配送平台收取的費用上漲，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受到負面影響。

於2021年、2022年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約95.4%、97.2%及97.7%的銷售額（扣除增值稅前）透過在線付款方式結算。因此，接受在線付款的能力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我們接受通過第三方支付服務提供商在線付款，例如微信支付、支付寶及銀聯支付。倘我們未能以可接受的條款延長或重續與該等移動支付處理商的協議或倘該等支付服務提供商不願或無法向我們提供支付服務或向我們提出苛刻的要求以接受其服務，或倘他們上調其就該等服務向我們收取的費用，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損。

另外，倘我們依賴在線支付服務提供商的系統，其系統的任何缺陷、故障及中斷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類似不利影響。持續或重複的系統缺陷、故障或中斷將影響我們持續及時交付並為消費者提供簡單便捷訂購體驗的能力。因此，我們的消費者滿意度可能會受到重大損害，而我們的聲譽及消費者關係亦可能因此受損，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我們的保單承保範圍可能無法充分涵蓋與我們的業務經營相關的所有索償。

我們目前於中國投購的保單有(i)僱主責任保險、(ii)公共責任保險、(iii)財產綜合險、(iv)機動車保險及(v)駕駛員和乘客意外保險。我們認為我們的承保範圍適合我們的業務規模及類型，且符合中國慣例。有關我們保單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保險」。然而，我們可能招致的多類損失（如聲譽受損）並無法投保或我們認為進行投保在商業上並不合理。倘我們被追究未投保的損失或款項及投保損失的索償金額超過我們投保限額，則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無法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而該情況可能會損害我們的品牌價值並對我們的業務及運營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認為，我們的品牌對我們的成功和我們的競爭地位至關重要。雖然我們於其他司法權區已有註冊商標及待批商標申請，但該等步驟可能不足以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我們概不保證我們將獲授予任何待批商標申請。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其他司法權區有一項待批商標申請。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註冊將順利完成。倘我們未能就任何正在申請的商標進行註冊，或倘我們被任何法院或法庭認為侵犯了其他的任何商標，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此外，第三方可能侵犯我們的知識產權或盜用我們的專有知識，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未經我們授權而使用或盜用我們的商標或商號對顧客造成不利影響的第三方業務運營，亦將令我們遭受相關負面宣傳。防止商標和商號遭侵權以及商業秘密遭盜用屬困難、昂貴和耗時。相關訴訟可能產生大量成本及分散資源，從而可能對我們的銷售、盈利能力及前景產生負面影響。即使任何該等訴訟判決對我們有利，我們可能仍然無法成功執行法院判決及補救措施，而該等補救措施可能不足以補償我們實際或預期的有形或無形虧損。

另一方面，我們可能會面臨侵權索償從而可能會干擾我們專有訣竅、理念、配方或商業秘密的使用。為該等索償辯護可能代價高昂，倘我們不成功，我們可能會被禁止將來繼續使用該等專有數據，或被迫支付使用該等專有數據的損害賠償、特許權使用費或其他費用，其中任何一項均可能對我們的銷售、盈利能力及前景造成負面影響。

未能按照中國法律法規的要求及時為部分員工繳納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供款可能使我們被相關政府部門處以滯納金和罰款。

在中國經營的公司必須為其僱員繳納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我們過去未按照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及時為部分員工繳納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中國有關機構可能會責令我們在規定的期限內繳納未繳的社會保險費，並可能對逾期付款的金額每日收取0.05%的滯納金。逾期未繳納者，有關主管機構可能進一步對逾期支付的金額處以一到三倍的罰款。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亦告知，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如果我們未按要求足額繳納住房公積金，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可能會責令我們在規定的期限內繳納未繳的款項。逾期未繳納者，有關主管機構可以向中國法院申請強制執行。詳情請參見「業務－我們的僱員－社會保險金及住房公積金」。

風險因素

我們對一些租賃物業的使用權可能會受到業主或其他第三方的質疑，或由於用途缺陷，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運營和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我們在中國的2,010個租賃物業中的319個而言，儘管我們之前主動提出要求，但此類房產的出租方未能向我們提供足夠或有效的所有權證書或任何形式的業主轉租許可，該等租賃物業總建築面積約54,266.8平方米，約佔我們租賃物業總租賃建築面積的15.0%。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如果租賃房產的出租方沒有租賃相關物業的必要權利，我們不會就該等物業受到任何行政處罰，但我們的租賃可能會受到影響，而因此我們可能需要搬出相關物業並搬遷我們的門店。在這種情況下，我們在該等物業上的門店經營可能會受到損害，並且我們可能無法得到出租方對相關損失的足夠賠償。此外，我們將門店搬遷至其他合適地點時將產生額外成本，從而影響我們的業務運營、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詳情請參見「業務－物業－租賃物業」。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有關我們853個租賃物業的租賃協議尚未向中國有關政府機構備案。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倘我們未能在規定期限內完成租賃協議的備案，未完成租賃協議的備案可能會導致中國相關機構就每份租賃協議處以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

五個租賃物業的實際使用用途（總建築面積約478.9平方米，佔我們總租賃面積的約0.1%）不符合相關所有權證書上規定的使用範圍（「存在用途缺陷的租賃物業」）。對於存在用途缺陷的租賃物業，根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建議，如果物業被租賃的用途與規定範圍不符，業主可能會受到行政處罰，且我們對用途缺陷物業的使用可能遭到中斷。然而，作為租戶，我們不會就此受到任何處罰。

對環境、社會及治理事宜日益增長的意識可能導致採納更為嚴格的法律法規，及增加我們的合規成本。

隨著對環境、社會及治理事宜（包括與食品及包裝浪費、溫室氣體排放及環境保護相關者）的意識日益增長，可能會導致採納更為嚴格的法律法規，繼而對我們的業務運營產生影響。因此，我們可能需投入更多精力及資源確保遵守有關法律法規。如「業務－環境可持續性及社會責任」所詳述，我們已採納一系列旨在確保我們遵守適用於我們的環境、社會及治理相關法律法規的措施。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風險管理措施可有效降低相關風險，及有助我們應對複雜及不斷變化的監管環境。現有環境、社會及治理相關法律法規如有變動，或如有頒佈新的環境、社會及治理相關法律法規，可能會增加我們的合規成本，及倘我們未能遵守有關環境、社會及治理相關法律法規，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導致我們門店、中央工廠及倉庫運營中斷的事件，如火災、水災、地震或其他自然或人為災害，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經營易因火災、洪水、颱風、停電及電力短缺、恐怖襲擊及其他超出我們控制的事件而中斷。我們的業務亦取決於及時交付及運輸我們的食材及其他耗材。若干事件(如不利的天氣條件、自然災害、嚴重的交通事故及拖延及罷工)亦會導致向我們的物流設施及我們的門店交付的食品延遲供應或丟失，而所有該等會導致潛在業務流失及銷售收入減少。易腐食材(如新鮮、冷藏或冷凍食材)可能會因交付延遲、冷凍設施發生故障或我們的供貨商或物流合作夥伴在運輸過程中處理不當而腐爛。此外，火災、水災、地震及恐怖襲擊可能會導致我們經營面臨撤離疏散及其他中斷，這亦會阻礙我們向消費者提供高質量產品及服務，從而影響我們的業務及損害我們的聲譽。任何該等事件均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宏觀經濟因素已經並可能繼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餐飲業受宏觀經濟因素(包括國際、國家、區域和地方的經濟狀況、就業水平及消費方式)變化的影響。全球經濟的任何惡化、消費者可支配收入減少、經濟衰退憂慮及消費者信心下降均可能導致我們的門店顧客流量，及導致客單價減少。概等宏觀經濟因素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發生主權債務危機、銀行危機及可能全面影響信貸供應的其他全球金融市場中斷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獲得融資產生重大不利影響。若影響金融市場，銀行系統或貨幣匯率的金融風暴的再次發生可能會嚴重限制我們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從資本市場或金融機構獲得融資的能力，或根本無法獲得融資，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主要依賴我們附屬公司派付的股息為我們可能擁有的任何現金及融資需求撥資，而對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向我們派付股息的能力的任何限制均可能對我們開展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並透過我們於中國的營運附屬公司經營業務。因此，向股東派付股息的可用資金取決於自該等附屬公司收取的股息。倘我們的附屬公司產生債務或虧損，則該等債務或虧損可能會損害其向我們派付股息或其他分派的能力。因此，我們派付股息的能力將受到限制。中國法律法規規定，股息僅能通過根據中國會計準則計算的淨利潤進行派付，該會計準則於諸多方面與其他司法權區的公認會計準則有所差異，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國法律法規亦規定，在中國註冊成立的企業須根據中國監管機構制定的相關會計準則於每年年末撥出稅後利

風險因素

潤的10%作為若干法定儲備金，直至該等儲備金達到並維持於相關中國實體註冊資本的50%或以上為止。倘我們的附屬公司產生債務或虧損，或根據我們或我們的附屬公司日後可能訂立的銀行信貸融資或其他協議中的任何限制性契諾，我們的附屬公司的分派亦可能受到限制。因此，該等對我們主要資金來源的可用性及使用的限制可能會影響我們向股東派付股息的能力。

此外，根據2008年1月1日生效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國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以及2008年1月1日生效並於2019年4月23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倘外資實體被視為企業所得稅法項下定義的「非居民企業」，除非該實體有權減免或撤銷相關稅項(包括透過稅收協議或協議的方式)，否則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將適用於應付予外資實體之累計盈利的任何股息。根據2006年12月8日生效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中港稅項安排**」)，中國外資企業向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股東派付的股息將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倘香港公司被視為直接持有中國企業25%或以上權益的「受益擁有人」，則按5%的稅率繳納預扣稅。國家稅務總局於2018年2月3日頒佈《國家稅務總局關於稅收協定中「受益所有人」有關問題的公告》(「**9號文**」)，其中列明根據中港稅項安排就股息、利息和特許權使用費釐定「受益所有人」的方法。

根據上述原則，中國稅務機關可能不會將本公司或我們的香港附屬公司視為我們中國附屬公司所派付之任何股息的「受益所有人」，並拒絕降低預扣稅稅率的申請。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此舉將導致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向香港附屬公司派付的股息以10%而非5%的稅率繳納中國預扣稅。該情況將對我們產生負面影響，並將影響我們派付股息的能力。

倘我們未能籌措充足資金，我們的增長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透過營運所得現金及銀行借款為營運、擴張及資本支出提供資金。由於我們的業務規模以更快速度增長，我們或需額外現金資源以為持續增長或其他日後發展(包括我們決定追加的投資)提供支持。此等額外融資需求金額與時間隨新門店開業時間、新門店投資及營運所得現金流款項而有所不同。債務將致使債務履約責任及財務成本加重，從而導致可能(其中包括)限制我們的營運或支付股息能力的運營及融資契諾。履行該等債務責任可能亦對我們的營運造成負擔。倘我們未能履行債務責任或無法遵守該等債務契諾，我們或會違反相關債務責任且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以可接受的條款籌措額外資金的能力取決於多項不確定因素，其中若干因素非我們所能控制，包括宏觀經濟及資金市場狀況、銀行或其他信貸投放、自政府主管部門獲得必要批准、投資者對我們的信心、餐飲業總體業績（尤其是我們的營運及財務業績）。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日後以可接受的條款獲得融資且融資金額充足（如有）。倘無法獲得融資或無法以可接受的條款獲得融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增長前景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或會使我們面臨若干流動資金風險，令我們無法靈活經營以及對我們擴充業務的能力造成影響。

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468.1百萬元及人民幣231.5百萬元。有關我們流動負債淨額狀況的詳細分析，請參閱「財務資料－若干主要資產負債表項目的討論－流動資產及負債淨額」。

流動負債淨額或會使我們面臨若干流動資金風險，令我們無法靈活經營以及對我們擴充業務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未來流動資金、於到期時支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將主要取決於我們維持充足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及足夠外部融資的能力，而這將受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現行經濟狀況、我們的財務、業務及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所影響。倘我們並無充足營運資金應付我們未來的財務需要，我們可能需要尋求外部資金。倘我們未能及時或按可接受的條款取得額外外部借款，或甚至無法取得額外外部借款，則亦可能會迫使我們放棄發展及擴充計劃，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及相關估值的不確定性可能會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可能會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我們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主要指於2023年就[編纂]前投資向Harvest Delicacy發行的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編纂]前投資」及「財務資料－債務－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根據我們的會計政策，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於發行日期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我們亦定期記錄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的損益，以反映公允價值變動。我們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如無風險利率及預期波幅）對我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進行估值。因此，該等釐定要求我們作出重大估計，而有關估計或會出現重大變動，因此存在一定程度的不確定性。截至2021年、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9月30日，我們分別錄得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零、零及人民幣158.4百萬元。於2021年、2022年及截至2022年及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錄得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零、零、零及人民幣4.1百萬元。有關詳情，另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5。倘我們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出現波動，則我們的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或會面臨存貨過期的風險。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門店營運過程中所用的食材、調味品、面及食用油、耗材及其他材料。截至2021年、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9月30日，我們的存貨結餘分別為人民幣58.1百萬元、人民幣84.8百萬元及人民幣116.5百萬元。我們的主要食材包括家畜及家禽產品、水產品、米飯，以及用於製備菜式的蔬菜。畜禽產品包括冷藏產品及冷凍產品，保質期一般分別約為五天及12至24個月。我們的水產品包括冷藏產品及冷凍產品，保質期一般分別約為一天及12至24個月。蔬菜的保質期一般為約為三天。

隨著食材存儲時間的增長，我們的存貨過期風險將隨之增大。此外，儘管如「業務－供應鏈管理」所載我們採用多種方式管理庫存水平，但原材料供應的意外波動或消費者品味及喜好發生變化等若干因素乃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或會導致需求下降及特定產品的庫存過多，進而增加陳舊存貨的風險。此外，隨著我們門店網絡的擴大，我們的庫存水平隨之提高及我們的陳舊存貨風險亦隨著所採購的存貨增加而增大。於此情況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或會面臨營運中延遲及／或拖欠付款導致的信貸風險，從而將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信貸風險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所致。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9月30日，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25.6百萬元、人民幣185.4百萬元及人民幣219.1百萬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若干主要資產負債表項目的討論－流動資產及負債淨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i)應收貿易賬款，主要指來自第三方支付平台(如支付寶及微信支付)及第三方外賣服務平台的應收款項；(ii)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主要指我們門店及僱員宿舍的租賃押金以及與我們業務運營有關的其他押金(如我們向供應商支付的保證金)；(iii)預付款項，主要指租金及物業管理開支以及水電煤開支的預付款項；及(iv)可收回增值稅，主要指與我們所採購食材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若干可收回稅項。

倘上述各方拖延或拖欠我們的款項，我們可能須計提減值撥備及撇銷相關應收款項，因此我們的流動性或會受到不利影響，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不再享有優惠稅收待遇，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根據相關稅務優惠政策享有優惠稅收待遇。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若干附屬公司符合對中國小型微利企業給予優惠所得稅率的標準。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7。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將繼續享有類似優惠稅收待遇。倘不享有任何優惠稅收待遇，

風險因素

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對所有中國企業採納統一的25%法定企業所得稅率。倘我們不再擁有享有優惠稅收待遇的資格，我們的所得稅開支或會增加，這將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任何政府補助被終止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自地方政府部門收取政府補助，涉及企業發展支持、財政補貼及各種稅項激勵。於2021年及2022年以及截至2022年及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於其他收入項下分別確認政府補助人民幣8.8百萬元、人民幣25.0百萬元、人民幣18.4百萬元及人民幣17.3百萬元。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繼續自地方政府部門收取該等政府補助或補助金額未來將不會減少。我們所收政府補助的任何大幅減少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由於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按公允價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估值不確定性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購買按公允價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作現金管理用途，該等金融資產屬低風險理財產品。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9月30日，我們按公允價值列入損益而計量的金融資產分別為人民幣19.5百萬元、人民幣5.0百萬元及零。由於我們需在釐定我們所購買理財產品的公平值時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進行重大假設估計，該等金融資產的估值存在不確定性。該等資產的任何公平值變動淨額入賬為我們的其他收入，並因此或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儘管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產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任何公允價值虧損，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未來將不會產生任何公允價值虧損。倘我們產生公允價值虧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履行我們的合約負債義務，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及流動資金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合約負債主要指(i)預付卡；及(ii)我們會員獎勵制度產生的估計會員積分，該等積分可以由會員獎勵制度的會員於未來在我們的門店用餐時使用。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9月30日，我們分別錄得合約負債人民幣48.4百萬元、人民幣57.8百萬元及人民幣68.5百萬元。請參閱「財務資料－若干主要資產負債表項目的討論－流動資產及負債淨額－合約負債」。倘我們未能履行預付卡、現金優惠券及積分的義務，我們可能無法將該等合約負債確認為收入，而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聲譽及流動資金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與法律法規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受複雜且不斷變化的法律法規規限。與我們經營業務所在地區有關的監管制度的任何不利變動均可能限制我們提供產品的能力，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營運須遵守中國餐飲業各項國家及地區法律、規則及法規。該等法律、規則及法規主要涉及：(i)可能影響我們開展日常經營及實施業務策略的能力的中國餐飲業規範；(ii)餐飲機構的營運及監督；及(iii)食品安全及消防安全等。遵守該等法律法規可能面臨困難並產生較高的成本。新的法律或法規或法律法規的變動可能會產生額外的合規成本，減少我們的收入，並要求我們調整運營以確保合規或以其他方式改變我們的業務。

近年來，中國政府多措並舉推動食品安全發展。然而，未來可能會出台與我們業務相關的新法律、規則及法規，或現行適用法規可能會進行修訂或取代，要求我們加強對業務的監督及監管合規。尤其是，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任何變動均可能要求我們取得額外牌照、許可、批准或證書，增加我們的營運開支或導致我們目前獲得的牌照、許可、批准或證書失效。

新頒佈的法律法規日後可能在應用、詮釋及實施方面有所變動。因此，我們可能無法及時發現我們違反了若干政策及規則。我們無法保證能夠迅速或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適應監管環境的變化，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營運造成不利影響，並產生大量合規成本。同時，鑒於監管環境的變化，我們可能需要調整我們的設施、設備、人員或服務，以符合最新的法律法規，而這可能會增加我們的資本支出及經營開支，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由於我們須就經營我們的業務獲得各種批准、牌照及許可，未能獲得、保持或續訂任何該等批准、牌照及許可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我們須要持有各類批准、牌照及許可方可在中國經營業務。我們在中國的每間門店均須取得相關餐飲服務牌照以及消防安全檢查批准。我們需遵守(其中包括)適用的食品衛生及安全和消防安全法律法規後方可獲得該等批准、牌照及許可。大部分該等牌照均須經過相關機構的檢查或驗證，部分許可僅在一段時間內有效，須進行續期及合格鑑定。

風險因素

我們於獲取新門店的必要批准、牌照及許可方面可能遇到困難或遭遇失敗。此外，我們無法保證能夠及時獲得、續訂及／或轉換我們現有業務運營所需的所有批准、牌照及許可，或我們根本無法完成上述事項。倘我們無法獲得及／或維護我們運營業務所需的所有牌照，計劃中的新業務運營及／或擴展可能會延遲，我們正在進行的業務可能會中斷。我們亦可能面臨罰款及處罰。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牌照及監管許可」。

中國及其他司法權區的數據保護、網絡安全、隱私及類似法律規管相關信息和數據的收集、使用及披露，而未能遵守或適應該等法律的變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損害。

我們的業務收集及處理若干資料，包括消費者的個人資料等信息和數據，而該等數據的不當使用或披露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收集、使用、存儲、共享、傳輸及披露個人資料在中國受到高度監管，我們已採取各種措施確保我們對消費者個人資料的保密符合規定。然而，該等措施未必一直有效，且無法保證我們能夠保護數據完全不被洩漏，並在瞬息萬變且複雜的監管環境下持續合規。儘管我們努力遵守我們的隱私政策及程序以及中國的相關法律法規，我們仍可能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原因而無法保護消費者的個人資料。該等數據可能會被洩露，例如，由於僱員不當行為或疏忽導致失竊或濫用，或因我們使用的第三方網絡平台的安全漏洞而受損。在我們的業務運營過程中，我們可能委託第三方收集部分數據，或可能間接從第三方收集部分資料。該等第三方的活動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且概不保證我們為督促及監督第三方遵守適用的網絡安全及數據隱私及保護法律法規所採取的措施行之有效。倘任何第三方未能或被視為未能以合理合法的方式獲得個人信息主體的授權，或遵守適用的網絡安全及數據隱私及保護法律法規，則其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技術故障或安全漏洞可能導致違反法規，並可能導致民事、行政或刑事處罰，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監管機構已加大對中國數據保護、網絡安全及隱私的關注力度。儘管我們認為我們目前對消費者個人資料的使用在重大方面符合適用法律法規，但該等法律法規的任何變動均可能對我們施加更嚴格的要求，並使我們的合規成本增加，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由於監管環境的複雜性及持續變化，無法保證我們的營運將一直遵守有關數據保護的適用法律法規、網絡安全及隱私法律、法規及政策。倘我們未能如此行事，我們可能會面臨罰款或其他處罰，例如被要求停止營運或被要求修改我們的會員體系的功能或內容，或倘我們認為合規經營要求過於繁重，我們可能會選擇終止若干營運。在每種情況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均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於2021年12月28日，中國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網信辦」）與其他監管機構共同修訂並頒佈《網絡安全審查辦法》，該辦法於2022年2月15日生效。《網絡安全審查辦法》規定：(i)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關基運營者」）採購網絡產品和服務，網絡平台運營者開展數據處理活動，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應當進行審查；(ii)掌握超過100萬用戶個人信息的網絡平台運營者赴國外上市（「境外上市」），必須申報網絡安全審查；及(iii)網絡安全審查工作機制成員單位認為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網絡產品和服務以及數據處理活動由網絡安全審查辦公室按程序報中央網絡安全和信息化委員會批准後，依照《網絡安全審查辦法》的規定進行審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任何機構通知我們屬於關基運營者或接受網絡安全機構進行的任何網絡安全審查調查。

於2021年11月14日，網信辦發佈《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徵求意見稿）》（「網絡數據安全條例草案」），適用於在中國境內利用網絡開展數據處理活動。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如果網絡數據安全條例草案以當前形式實施，則其適用於我們。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受到任何主管監管機構有關網絡安全及數據保護的任何重大行政處罰或其他制裁，也沒有發生重大網絡安全及數據保護事件或侵權任何第三方，或待決或據我們所知對我們構成威脅或與我們有關的其他法律程序、行政或政府程序。此外，我們有一套有關用戶隱私及數據安全的全面的內部政策、程序及措施。基於上述因素，我們及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有關數據安全、隱私及個人信息保護的現有適用法律及法規；及(ii)網絡安全相關法規將不會對我們的業務運營或[編纂]有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根據上文所述及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對其條文的詳細分析，我們及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預計，如果網絡數據安全條例草案在未來以其當前形式實施，不會對我們履行合規義務造成任何重大障礙。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及聯席保薦人的中國法律顧問代表我們於2023年12月28日向中國網絡安全審查技術與認證中心（「CCRC」，現為中國網絡安全審查認證和市場監管大數據中心，其為網信辦委託設立網絡安全審查諮詢熱線的主管部門）的諮詢，(i)在香港上市不屬於「境外上市」，因此赴國外上市實體主動申報網絡安全審查的責任不應適用於[編纂]，及(ii)鑒於網絡數據安全條例草案尚未生效，故網絡數據安全條例草案下向網絡安全審查辦公室申報網絡安全審查的責任不適用於我們的[編纂]。

風險因素

未能遵守中國反腐敗法律、法規及規則，可能導致我們及／或我們的僱員接受調查及行政或刑事處罰，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已採納旨在確保僱員遵守適用中國反腐敗法律、規則及法規的政策及程序，以防止腐敗和欺詐行為，包括財務不當、不當行為或不道德行為及欺詐活動。我們的現有僱員須定期參加培訓並遵守僱員手冊有關遵守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

我們無法保證制定的反腐敗內部控制及程序將能有效防止因個別僱員在我們不知情情況下採取的行動而引致我們違反中國反腐敗法律、法規及規則的情況。倘若上述事件發生，我們及／或相關僱員可能會遭到調查以及行政或刑事處罰，而我們的聲譽可能因該等事件產生的任何負面報導而受到損害，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遵守有關中國餐飲業、消防安全、食品衛生及環境保護的現有或新政府法規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須遵守中國法律的各项合規及營運規定。倘我們的任何門店未能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包括規管我們與僱員關係的法律），則我們可能受相關中國政府部門的巨額罰款及處罰。我們的各門店必須持有當地政府部門頒發的基本營業執照，且門店運營必須在其營業執照的業務範圍內。我們的業務亦須遵守影響我們經營所在城市業務各個方面的各種法規，包括消防安全、食品衛生及環境保護。我們的各門店必須根據該等法規取得各種牌照及許可證或辦理備案手續。倘我們未能及時糾正有關不合規，我們可能會被處以罰款、沒收相關門店所得收益或暫停並無所有必要牌照及許可證的門店營運，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遵守政府法規可能需要大量費用，任何不合規行為均可能使我們承擔責任。倘出現任何不合規行為，我們可能需要承擔高額費用，並分散大量管理時間處理任何不足之處。我們亦可能因該等不符合政府規定的情況招致對我們品牌不利的負面宣傳。亦請參閱「監管概覽－食品安全法律法規及餐飲服務許可規定」及「監管概覽－有關消防的法律及法規」。

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而言，我們可能被分類為「居民企業」，此舉或會對我們及我們的非中國股東造成不利稅務後果。

企業所得稅法規定，在中國境外成立而「實際管理機構」位於中國的企業被視為「居民企業」，一般須就其全球收入按25%的統一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企業所得

風險因素

稅法實施條例，「實際管理機構」指對企業的生產及業務營運、管理人員及人力資源、財政及財產擁有重大及整體管理和控制力的機構。

此外，國家稅務總局於2009年4月22日就將若干由中國企業或中國集團企業控制於中國以外地區成立的中國投資企業分類為「居民企業」所用的準則頒佈《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發[2009]82號），並於2017年12月29日作出修訂，澄清該等「居民企業」所支付的股息及其他收入將被視為中國來源收入，一旦由非中國企業股東確認時，則按目前10%的稅率繳納中國預扣稅。該通函亦規定該等「居民企業」須遵守中國稅務機關的多項申報規定。此外，上述通函載有就於海外註冊成立，但受國內控制的企業確認其「實際管理機構」是否位於中國的準則。然而，由於該通函僅適用於在中國境外成立，但受中國企業或中國企業集團控制的企業，未能確定稅務機關如何就於海外註冊成立並由個人中國居民所控制的企業（如我們及我們的部分附屬公司）確認「實際管理機構」的位置。因此，儘管我們絕大部分管理層目前位於中國，惟未能確定中國稅務機關會否要求或准許我們於海外登記的實體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我們目前並無將本公司視為中國居民企業。然而，倘中國稅務機關不同意我們的評估結果，並確定我們為「居民企業」，則我們或須就全球收入按2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而我們向非中國股東支付的股息及彼等就出售我們股份確認的資本收益或須繳納中國預扣稅。此舉將影響我們的實際稅率，並對我們的淨收入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繼而可能致使我們須就非中國股東繳納預扣稅。

投資者可能面臨向我們及我們的董事、監事及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及執行判決方面的困難。

我們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且我們所有資產及附屬公司均位於中國。我們大部分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居住在中國。該等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資產亦可能位於中國。因此，可能無法在中國境外向大部分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於2006年7月14日，內地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簽署《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06年安排」）。根據2006年安排，指定的中國人民法院或香港法院在具有書面管轄協議的民商事案件中作出的須支付款項並具有執行力的終審判決，任何一方當事人可向相關中國人民法院或香港法院申請認可及執行該判決。

因此，倘爭議雙方未同意訂立書面法院選擇協議，便不可能在中國執行由香港法院頒佈的判決。雖然該安排已於2008年8月1日生效，但根據2006年安排提出的訴訟結果及效力仍不確定。

風險因素

於2019年1月18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簽署《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19年安排**」）。儘管2019年安排已獲簽署，但生效日期尚未確定。2019年安排生效之後將取代2006年安排，且一方當事人可根據2019年安排向中國有關法院或香港高等法院申請民商事案件有效判決的認可及執行，惟將受2006年安排所載的條件所限。因此，根據2019年安排提出的任何訴訟之結果及效力仍無法確定。概不能保證，符合2019年安排的有效判決可獲中國法院認可及執行。

儘管我們的股份在聯交所[編纂]後，我們將須遵守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但出現違反上市規則的情況時，股份持有人不能就此提出訴訟，而必須倚賴聯交所執行其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在香港不具有法律效力。

我們可能會面臨訴訟和監管調查及法律程序，但並非總能成功地針對此類索賠或法律程序進行辯護。

我們的業務運營可能面臨重大訴訟及監管風險，包括與欺詐和不當行為、銷售和顧客服務、租賃、勞資糾紛及控制程序缺陷，以及保護我們的終端使用者及業務合作夥伴的個人和機密信息等相關的訴訟及其他法律訴訟風險。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可能會面臨索賠及訴訟。我們亦可能面臨相關監管機構及其他政府機構就廣告及稅務等進行的詢問、偵查、調查及訴訟，這可能導致我們的資源及管理層注意力分散。針對我們的訴訟可能會導致和解、禁令、罰款、處罰或其他對我們不利的結果，從而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聲譽。即使我們成功就該等訴訟進行抗辯，有關抗辯的成本對我們而言可能屬重大。若因針對董事、高級職員或僱員的訴訟程序中的不利裁決而對我們作出重大判決或監管行動，或對我們業務造成重大干擾，則會對我們的流動資金、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聲譽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人民幣匯入及匯出中國以及政府對貨幣兌換的管制可能影響我們派付股息及履行其他責任的能力，並影響閣下的投資價值。

中國政府對人民幣兌換成外幣實行管制。我們以人民幣收取全部收入。我們可能會將部分收入兌換為其他貨幣以履行我們的外幣責任。外幣供應短缺可能會影響我們匯出足夠外幣或以其他方式履行外幣計值責任的能力。

根據現有中國外匯法規，經常賬戶項目（包括利潤分配、利息支付以及與貿易及服務相關的外匯交易）的付款可在遵守若干程序規定的情況下以外幣進行，而毋須國家

風險因素

外匯管理局事先批准。然而，如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並匯出中國以支付資本開支（如償還以外幣計值的貸款），則須經主管政府部門批准或向其登記。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當國際收支嚴重失衡或可能發生或出現其他法律情況時，政府有權採取必要措施保障及控制國際收支。倘外匯管制制度阻止我們獲得足夠的外幣以滿足我們的外幣需求，我們可能無法以外幣向股東派付股息。

經濟狀況的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所有現有業務、資產、營運及收入均位於中國，或來自我們在中國的營運，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受中國的整體經濟環境所影響。中國政府通過施行產業政策規管經濟及產業以及通過財政及貨幣政策調控中國的宏觀經濟。我們的表現受中國經濟影響，而中國經濟則受全球經濟影響。有關全球經濟及世界各地政治環境的不確定因素亦可能影響中國經濟。我們無法預測我們因當前經濟及監管發展而會面對的所有風險，且其中許多風險並非我們所能控制。所有該等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以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中國政府主管部門頒佈的有關境外發行及上市的新法律法規，我們可能需要遵守額外的監管要求。

於2021年7月6日，中國政府有關部門發佈《關於依法從嚴打擊證券違法活動的意見》。該等意見強調要加強對證券違法活動的管理和對境內公司境外上市的監督，並提出採取有效措施，如推進相關監管制度建設，以應對境內企業境外上市所面臨的風險及事件。

於2023年2月17日，中國證監會頒佈《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及五項配套指引，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境外上市試行辦法要求境內企業直接或間接在境外首次公開發行或者上市的，應當完成向中國證監會的備案程序並通過提交報告及法律意見申報相關資料。請參閱「監管概覽－有關境外證券發行及上市的法規」。我們將在境外上市試行辦法規定的期限內向中國證監會備案。然而，我們未必能及時完成有關備案，或可能根本無法完成，這可能會對我們完成[編纂]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並可能對我們的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於2023年2月24日，中國證監會、財政部、中國國家保密局、中國國家檔案局發佈了《關於加強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相關保密和檔案管理工作的規定》（「**檔案規則**」），自2023年3月31日起施行。檔案規則規定，境外直接或間接進行證券發行及上市活動中，境內企業以及提供相關證券服務的證券公司及證券服務機構，須嚴格遵守保密及檔案管理的相關要求，建立健全保密及檔案工作制度，並採取必要措施落實保密及檔案管理責任。檔案規則的詮釋及實施可能會不斷變化，未能遵守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鑒於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及檔案規則近期頒佈，其解釋、適用及執行仍在不斷演變並可能發生變化，我們會持續密切關注這些法律法規將如何影響我們的運營及未來融資。

在未來的融資活動中，我們可能須遵守中國證監會或其他中國政府機構的批准、備案或其他規定。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日後頒佈的任何新規則或法規不會對我們施加額外規定或以其他方式收緊對我們的監管。如果日後我們被要求尋求中國證監會或其他監管機構額外批准或備案或辦理其他手續，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或根本無法取得有關批准、履行有關備案手續或滿足有關其他規定。上述情況可能會對我們為業務發展提供資金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再者，任何有關此類批准、備案或其他要求的不確定性及／或負面宣傳亦可能對我們的股份價格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股份過往並無[編纂]，亦可能不會形成活躍的[編纂]市場。

於[編纂]完成前，股份並無[編纂]。於[編纂]後，股份亦未必會形成或維持活躍的[編纂]。股份的[編纂]乃由我們與[編纂]（代表[編纂]）磋商釐定，而[編纂]亦將會由此釐定，且未必反映[編纂]後[編纂]市場出現的價格。

我們已申請股份於聯交所[編纂]及[編纂]。然而，即使申請獲批准，於聯交所[編纂]並不保證股份將形成或維持活躍的[編纂]市場。倘[編纂]後股份並無形成活躍市場，則股份的市價及流動性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因此，閣下可能無法以等同或高於[編纂]中支付的股份價格轉售股份。

風險因素

股份的市價及[編纂]量或會波動，這可能導致在[編纂]中購買股份的投資者蒙受重大損失。股份的市價可能會因各種因素而急劇波動，其中許多因素並非我們所能控制，包括：

- 我們經營業績的實際及預期變化；
- 證券分析師對我們財務表現的估計或市場觀感的變化；
- 我們公布重大收購事項、出售事項、戰略聯盟或合營企業；
- 我們或我們的競爭對手聘用或流失主要人員；
- 影響我們或中國餐飲業的市場發展動態；
- 其他公司、其他行業的營運及股價表現以及並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其他事件或因素；
- 成交量波動或解除對發行在外股份的禁售或其他轉讓限制或我們出售額外股份；及
- 香港、中國及全球其他地區的經濟、政治及股市的整體狀況。

此外，近年來股市整體上呈現價格及成交量的劇烈波動，部分波動與上市公司的營運表現並無關連或不成比例。該等廣泛的市場及行業波動可能會對股份的市價造成不利影響。

由於[編纂]的[編纂]與[編纂]將相隔數日，[編纂]在開始[編纂]時的價格或會跌至低於[編纂]。

股份的[編纂]預期將於[編纂]釐定。然而，股份直至交付（預期在[編纂]之後數個香港營業日）後始會在聯交所開始[編纂]。因此，投資者在此期間可能無法出售或買賣股份。故此，股份持有人面臨因不利市況或其他不利事態發展（或會自出售起至開始[編纂]期間出現）導致股份價格可能於開始[編纂]時跌至低於[編纂]的風險。

股份買家將面臨實時攤薄，而倘我們於日後發行額外股份，則可能面臨進一步攤薄。

根據[編纂]，預期[編纂]將高於[編纂]前每股有形賬面淨值。因此，閣下將面臨每股[編纂]有形賬面淨值遭實時攤薄。此外，我們可能發行額外股份或股本相關證券。倘我們於日後發行額外股份或股本相關證券，我們現有股東的擁有權百分比可能遭攤薄。此外，該等新證券可能具有優先權、購股權或優先購買權，致其價值或地位超過股份。

風險因素

我們無法保證日後會否及何時派付股息。過往分派的股息未必反映我們日後的股息派付。

股息分派應由董事會酌情制定，並可能須經股東批准。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及任何股息金額的決定將取決於各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經營及資本開支要求、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可分派利潤、組織章程細則、市場狀況、我們的戰略計劃及業務發展前景、合約限制及責任、我們營運附屬公司向我們派付的股息、稅項及董事會不時釐定與宣派股息有關的任何其他因素。因此，我們過往的股息分派並不反映我們日後的股息分派政策。我們無法保證日後會否、何時及以何種形式派付股息，或我們將根據股息政策派付股息。有關我們股息政策的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

我們的控股股東可能對我們的營運施加重大影響，且未必以獨立股東的最佳利益行事。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的控股股東將控制我們已發行股本約[編纂]%。因此，彼等將能夠對須經股東批准的所有事項（包括選舉董事及審批重大公司交易）施加重大影響。彼等亦將擁有對任何股東行動或需獲多數投票批准的事項擁有否決權，除非彼等須根據相關規則放棄投票。該等擁有權的集中亦可能拖延、阻止或妨礙對股東有利的我們控制權的變動。控股股東的利益並不總是與我們或閣下的最佳利益一致。倘控股股東與我們或其他股東出現利益衝突，或倘控股股東選擇以與我們或其他股東的利益有衝突的戰略目標經營業務，我們或該等其他股東（包括閣下）可能因此處於不利地位。

我們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該等法律可為少數股東提供與香港法例不同的保護。

我們的公司事務受大綱及細則以及公司法及開曼群島法律規管。開曼群島有關保護少數股東權益的法律可能在某些方面與香港現存的法規或司法先例有所不同。該等差異可能意味著少數股東可能享有與香港法例不同的保障。

在公開市場出售或被認定出售大量股份可能會對股份的現行市價造成不利影響。

除受若干禁售期規限的現有股東外，我們的現有股東可出售其目前或日後可能擁有的股份。在公開市場出售大量股份，或認為該等出售可能發生，均可能會對股份的現行市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弗若斯特沙利文所提供本文件中的統計資料受「行業概覽」所載假設及方法影響。

本文件中有關我們經營的市場及行業的事實及統計資料（包括有關經濟及全球餐飲行業的事實及統計資料）乃摘錄自我們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行業報告及調查，以及各種政府官方來源。我們、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方並無獨立核實政府官方來源的數據及統計數據，亦未就其準確性及完整性發表任何聲明。投資者不應過分依賴該等事實或統計資料。

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文件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及數據，並使用「預測」、「相信」、「可能」、「未來」、「擬」、「計劃」、「預計」、「尋求」、「預期」、「或會」、「應當」、「應該」、「將會」或「會」等前瞻性詞彙及類似表述。務請閣下注意，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任何或全部該等假設或會被證實為不準確，故基於該等假設作出的前瞻性陳述亦可能不準確。鑒於該等及其他風險以及不確定因素，於本文件中加入前瞻性陳述不應被視作我們將達成計劃及目標的聲明或保證，而該等前瞻性陳述應與各項重要因素（包括本節所述者）一併考慮。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我們無意公開更新本文件內的前瞻性陳述或對其作出修訂，不論是否由於有新數據、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因此，閣下不應過分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文件的所有前瞻性陳述均受本警示性聲明限制。

閣下應細閱整份文件，我們鄭重提醒閣下切勿依賴報刊文章及／或其他媒體所載任何有關我們、我們的業務、我們所在行業及／或[編纂]的數據。

於本文件刊發前，及於本文件日期後但於[編纂]完成前，可能存在有關我們、我們的業務、我們所在行業及／或[編纂]的報刊及／或媒體報導。我們、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概無授權在任何報刊或媒體披露有關[編纂]的資料，且該等各方亦不會對任何有關數據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或報刊及／或其他媒體所發表有關股份、[編纂]、我們的業務、我們所在行業或我們的任何預測、觀點或意見是否公正或適當承擔任何責任。我們不會就任何該等刊物中任何有關資料、預測、所發表的觀點或意見是否適當、準確、完整或可靠作出任何聲明。倘有關陳述、預測、觀點或意見與本文件所載數據不一致或有衝突，我們對這些陳述、預測、觀點或意見概不承擔任何責任。因此，閣下務請僅基於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投資決定，而不應倚賴任何其他數據。